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村（居）委专职调解岗位工作津贴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1.1	251.1	250.74	10	99.86%	9.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1.1	251.1	250.74	—	99.86%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发挥专职人民调解员的优势，坚持“第一时间排查发现，第一时间介入化解”，利用人头熟、情况明等优势，开展纠纷排查、调解疏导、信访代理等工作，积极发挥及时稳定群众情绪、控制事态升级的作用。				发挥专职人民调解员的优势，坚持“第一时间排查发现，第一时间介入化解”，利用人头熟、情况明等优势，开展纠纷排查、调解疏导、信访代理等工作，积极发挥及时稳定群众情绪、控制事态升级的作用。 2021 年全区各级调解组织受理各类矛盾纠纷 8155 件，同比上升 23.88%，调解成功 8031 件，调解成功率为 98.48%，共制作人民调解协议书 6411 件。办理各类委托案件纠纷 3021 件，调解成功 2923 件，成功率达 96.76%。各村居委一线调解员直接化解矛盾纠纷 2561 件，基层司法所参与地区重大矛盾纠纷 12 件。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持调解员人数	≤479	≤479	10	10	
		质量指标	实际完成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100%	=100%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地区和谐稳定	促进	促进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立项的规范性	合法合规	合法合规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调解员满意率	提升	提升	10	10	
总分						100	99.99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法律顾问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9.5	79.5	79.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9.5	79.5	79.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达到《法治政府建设示范指标体系》要求,争取区政府行政复议纠错率、行政诉讼败诉率为零。				达到《法治政府建设示范指标体系》要求,争取区政府行政复议纠错率、行政诉讼败诉率为零。2021 年共收到区政府行政复议申请 601 件,依法受理 573 件（其中 8-12 月受理 420 件,同比增长 382.76%），审结 509 件,纠错 15 件,下发行政复议意见书 6 件。通过复议程序化解行政争议案件 258 件,化解率 50.69%。办理以区政府为被告的行政诉讼案件 73 件,审结 38 件,审结案件均获法院支持。在行政负责人出庭“一次问询,再次通报,三次抄告”管理制度积极作用下,1-11 月全区行政负责人出庭率显著提升达到 85.6%。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区政府聘请法律顾问		=15	=15	5	5	
			行政复议区政府被纠错率		=0	=0	15	15	
		质量指标	行政诉讼区政府败诉率		=0	=0	15	15	
			时效指标	在法定期限内完成率		完成	完成	15	1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公众法治意识		增强	增强	10	1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项目立项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0	10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优化公共服务,提高民 众满意率		满意	满意	10	10	
	总分							100	1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人员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68.61	568.61	552.05	10	97.09%	9.7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68.61	568.61	552.05	—	97.0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解决政府部门人力资源供求之间的矛盾，加强协同配合，提高工作效率。			解决政府部门人力资源供求之间的矛盾，加强协同配合，提高工作效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际完成率	=100%	=100%	20	20	
		质量指标	录用政府购买服务人员	=45 人	=45 人	20	2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政府人力资源供求之间的 矛盾	缓解	缓解	10	1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立项依据的充分性	充分	充分	10	10	
			项目立项的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满意率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71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补贴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法律援助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8.22	298.22	259.58	10	87.04%	8.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8.22	298.22	259.58	—	87.04%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组织、管理和协调本区的法律援助工作，组织法律援助人员办理法律援助事务，做好公共法律服务和法律援助工作的宣传与交流工作，开展法律援助案件评估和质量监督，组织开展相关法律援助业务培训，运行和管理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开展“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工作，推进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等工作。				组织、管理和协调本区的法律援助工作，组织法律援助人员办理法律援助事务，做好公共法律服务和法律援助工作的宣传与交流工作，开展法律援助案件评估和质量监督，组织开展相关法律援助业务培训，运行和管理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开展“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工作，推进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等工作。2021年，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共提供来访接待咨询3734人次，其中律师咨询2661人次，法律援助咨询340人次，人民调解咨询167人次；提供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咨询11255人次；提供法律援助和法律帮助735件，其中刑事544件，民事和行政191件，参与认罪认罚办案693件。区法律援助工作站共提供法律咨询3064批次，其中驻法院2838批次，看守所0批次，检察院62批次，交警142批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际完成数量	≥80%	≥80%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对象合规性	合规	合规	5	5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社区和谐稳定	促进	促进	10	1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项目设立的规范性	合法合规	合法合规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法律援助满意率	提升	提升	10	10	
	总分					100	98.7	